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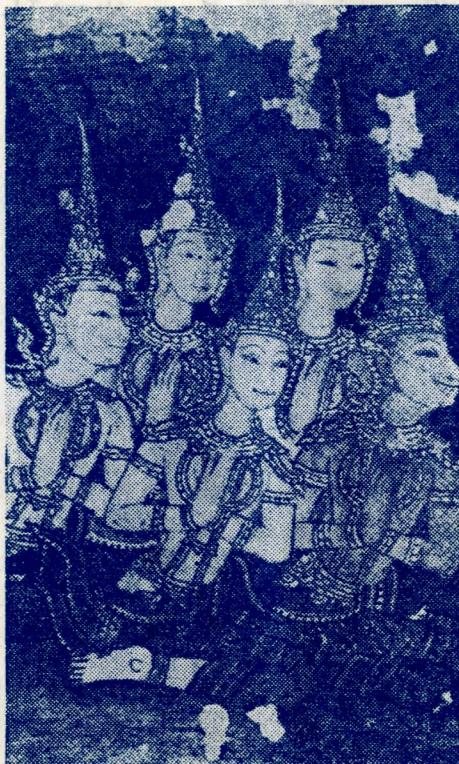
信訶沙利王朝第四世王毗濕奴跋壇那 (*Viṣṇuvardhana*, 1248-68) 死後，一部份遺骨在馬洛利 (*Mori*) 建濕婆神廟埋葬，其餘一部分在瑪琅建加果佛寺 (*Jago*) 安葬。在寺中塑有一尊不空羈索觀音像 (*Amoghapāśa*) 供奉，此像流傳至今，仍受到人們崇拜①。

到了第五世名王訶里多那伽羅 (*Kṛtanagana*, 1268-92) 治世時，他很熱心佛教，爲僧人建築佛寺，教人民多行布施。

他通曉文學、哲學、語言學、科學等，特別是通達密教經典。在闍迦杜洛 (*Jaka Dolok*) 的一碑文上，曾讚頌國王學識廣博，精神素質優越；碑上並刻有王的肖像，是模仿阿閦佛的儀式；碑文中更稱他是佛陀的化身。又王對「須菩提咒法」 (*Subhūtitantra*) 更有很深研究，並親身傳授瑜伽及三昧儀式。王在瑪琅附近建有濕婆神廟，同時也興建佛寺。在一神廟的前殿安供濕婆像，後殿供奉阿閦佛像。這一佛像在一三三一年，神廟遭雷電時毀於大火。

同時，訶里多那伽羅王在統一爪哇內部後，即厲行擴張政策；一二七五年他征服了鄰邦的馬都拉 (*Madura*) 與峇里島，一七八六年左右打敗了蘇島的末羅瑜，成爲屬國；然後將勢力伸展到殘延的三佛齊和他在海外的各屬地。這時三佛齊並沒有滅亡，但海外威望盡失，受制於爪哇，局限一隅，且聲勢落在爪哇保護

## 印尼古代佛教考



其子闍耶那伽羅

(*Jayanagara*, 1309-28) 繼位，國內

屢起叛亂。王信奉毗濕奴神及密宗的不空成就如來。

闍耶那伽羅死後，毗闍耶王的女兒闍耶毗濕奴跋檀尼 (*Jayavishnuvardhani*, 1328-50) 嗣立，起用有才能而機智的迦查馬達 (*Gaya Mada*) 為首相 (1331-64)，國勢達到最隆盛的時代。一三五〇年，女王讓位與子羅闍沙那伽羅 (*Rājasanagara*, 1350-89)，國力更加强大，疆域包括東爪哇、馬都拉、峇里島；蘇島

國末羅瑜之下。信訶沙利王朝最後在外島的勢力，達到婆羅洲西南部，摩鹿加群島，以及馬來半島的東部（彭亨），都承認其帝國的宗主權。但由於對外連年戰爭，而致民窮財盡，在國內引起叛亂，屬地起來對抗，最後國王被諫義里總督扎牙迦端 (*Jayatwan*) 所殺，信訶沙利王朝覆滅。其婿毗闍耶 (*Vijaya*) 被迫逃至布朗塔斯河 (*Brantas R.*) 的一滿者伯夷 (*Majapahit*) 小村，不久得到元朝遠征軍 (一二九三年) 的援助，恢復了王位，成爲印尼歷史上顯赫的滿者伯夷帝國 (1292-1520)。

和馬來半島上的各屬地，也都承認宗主權。一三七七年，兵臨巴  
淋邦，消滅了三佛齊國。

在女王母子和迦查馬達首相統治時期，政治上很機巧地利用  
了宗教的影響，增強中央政府權力，削弱地方各藩侯的勢力，就  
是把原先各地方具有支配權的宗教寺院和陵廟，都收歸國王直屬  
之下，設總監管理，但名稱仍維持，宗教土地亦公布免徵租稅。

據當時統計，爪哇全境約有佛教寺院五十餘所，印度教的濕婆派  
亦約此數，婆羅門派三十餘所，毗濕奴派最少。又王家菩提寺有  
二十七處，都委派僧人管理及免稅。宗教建築物中，最壯麗的是  
波那多蘭陵廟（Panataran），供有濕婆、梵天、毗濕奴神像。同  
時僧侶亦為王室宗教事務顧問，監督執行儀式，施政吉日選擇，  
及決定教義解釋。女王讓位後於一三七一年去世，被視為智慧女  
神般若波羅密多（Prajñāpāramitā）菩薩的化身，其像建築波利  
陵廟（Candi Pari）供奉④。

據當時著名宮庭詩人波般加（Prapanca）所著的「那伽羅枳  
多伽摩」（Nāgarakṛtāgama）史詩（即羅闍沙那伽羅王行讚）記  
載，當時政府在宗教方面，濕婆教與佛教，各教團設一人為總監  
，嚴格管理宗教行政。在新的各屬領地，都派僧侶去向人民傳教  
。如峇里島曾派去兩位佛教僧人⑤。

其實這時候的佛教，早與印度教相混合，即所謂興都佛教信  
仰；這種興都佛教，而且又逐漸與土著宗教的精靈及祖先崇拜相  
融和。

一三八九年羅闍沙那伽羅王死後，國運就開始日益衰微，一  
因互爭王位，發生內亂和藩邦叛離；二因火山爆發，引起饑饉連  
年，哀鴻遍野；三因回教勢力侵入，爪哇海岸城市的東西貿易，  
經濟受到回教徒的掠奪。到十六世紀初，爪哇北部沿海地區，  
(Demak)的回教軍所擊敗，結束了一百多年的統治。

至於印尼佛教和印度教的滅亡，也是受到回教勢力侵入的影  
響。回教傳入東南亞，早在十三、十四世紀就開始散播，但到了  
十五、十六世紀才獲得飛速的發展。

回教在公元六二二年源創於阿刺伯半島的麥加（Mecca），  
後來隨着武力的擴張，一支征到非洲，一支經伊拉克、敘利亞、  
波斯而伸展到印度。十二世紀末，北印度已淪為回教統治區域；  
十三世紀時，西海岸著名的商港胡茶辣（Gujarat），也隸屬回教  
徒勢力的範圍。

十三世紀後葉，印度胡茶辣回教的商人，將回教信仰傳到蘇  
門答臘北部的商口巴塞（Pasai）及比勒（Perlak）；不久巴塞的  
鄰邦蘇木達（Samuda），也改信了回教⑥。回教在蘇島沿海各地  
區的發展，也和早期的印度教及佛教一樣，一經國王或酋長們信  
奉之後，就建立了穩固的基礎，人民已成習慣，隨從君王所規定  
的宗教信仰。十五世紀初，回教通過婚姻的關係，巴塞將回教的  
信仰傳到馬六甲去。蘇島北部的啞魯（Aru）和南淳里（Lamri）  
，也都信了回教。一四五〇年至一四八〇年，馬六甲王國先後征服  
蘇島中部的東岸。十五世紀末，占卑和巨港都信了回教。這時  
候的蘇島，幾全部成為回教的勢力了。

馬來半島上的馬六甲，自從傳入回教後，十五世紀便正式立為  
國教；後來一躍成為東南亞傳播回教的中心。同時馬六甲又利用  
王族通婚的關係，使北方的彭亨和吉打改信了回教；一四七〇年，  
回教勢力又伸到丁加奴與北大年，馬來半島很快就全部回教化了。  
至於印尼爪哇方面，在十五世紀初，東爪哇的商業很繁榮，  
許多印度的回教商人，時常往來從事商業活動，並與當地女子結  
婚，妻子就變為回教徒。其次在馬六甲，有很多爪哇商人寄居，  
他們與故鄉有密切的聯繫，把回教信仰帶到爪哇的沿海地區⑦。  
一四五六年至一四九〇年，爪哇各沿海商港，都逐漸接受了回教  
信仰，僅有中部和東部的內地，仍信奉原有的印度教和佛教。到  
十五世紀末，回教商人乘時崛起，首先建立了回教化的德馬克王  
國，到一五二〇年傾覆了滿者伯夷帝國。一五二三年，商港錦石  
(Gresik)有三萬回教徒定居。一五一五年，西爪哇的萬丹(Ban-  
tam)也信了回教。這時，爪哇的大部分地區已在回教勢力統治  
之下。但島上小邦林立，互相攻打，直至一五七五年，才由一個  
土王蘇多威左若（Sutowidjojo 即 Senapati）統一起來，建立了一

個回教的摩多藍王國 (Mataram) ⑧。

在印尼唯一沒有被回教勢力侵入的地區，就是爪哇東端的峇里島，即使到現在也如此。當滿者伯夷滅亡時，爪哇會有部分印度教徒和佛教徒逃至峇里島。現在島上約有一百多萬人，仍保持原有宗教信仰和社會習慣，即印度教與土著各種精靈、祖先混合信仰的崇拜。各地保存很多古代壯麗神廟的建築，這些神廟中，大多供有毗濕奴神像，及杜爾嘉女神 (Durga，濕婆神之妻)。而佛教的痕跡極稀少，祇有在教義的說明上，殘留一點業與輪迴的概念而已⑨。

註：① 亞洲佛教史、印度篇VI—東南亞佛教史，二六六頁。及龍山章真著：南方佛教的樣態，二七一頁。

② 同上書。

③ 毘闍耶王 Vijaya，在元史卷二一〇爪哇傳中，稱土罕必闍耶 (Reden Vijaya)。

④ 南方佛教的樣態，二七二—三頁。又東印度的佛教文化，七八一八一頁。

⑤ 亞洲佛教史、印度篇VI—東南亞佛教史，四九頁。

⑥ 元史載，一二八二年蘇木達國王遣使哈散 (Hasan) 及速里蠻 (Sulayman) 入朝，二人均為回教名字。又一二九二年，威尼斯馬可孛羅 (Marco Polo)，自中國西返，經蘇島記載說：「應知回教徒時常往來此國 (比勒)，曾將國人勸化，歸信摩訶末 (即穆罕默德 Mahomet) 之教」。又考巴塞的第一位回教國王，死於一二九二年。

明時馬觀著 (十五世紀初)：「瀛涯勝覽」爪哇國條記載說：「(滿者伯夷) 國有三等人：一等回人，皆是西商各國為商流落此地；一等唐人，多有從回教門受戒持齋者；一等土人，崇信鬼教 (印度教、佛教、精靈等)」。可證回教於十五世紀初已傳入爪哇北岸。

這一回教摩多藍王國 (Mataram)，與前文第二章第一節中於公元八世紀初之濕婆教摩多藍王朝 (Mataram) 沒有關係。蘇多威左若出生平民。

南方佛教的樣態，二七九至二八一頁。

(佛曆二五二二年一至三月於紐約東禪寺)

研讀國學的基本用書

復興文化實際行動

# 大藏經

影印發售

備有樣張函索即寄

① 全書約二萬頁廿四開穿線平裝廿二冊  
預約三三六〇元

② 分冊分售請參閱樣張及中央日報八月七日第五版廣告  
預約即日起至十月卅一日止同時出書按先後順序寄發

③ 郵費互惠國新台幣一、二〇〇〇元  
歐美及其他新台幣一、二〇〇〇元

④ 特價新台幣四二〇〇元  
預約二五六〇元

大正版大藏經正篇檢影印發售  
研究機構、圖書館、寺院、學者所需要

詳細辦法請閱樣張

依部分冊內含典籍解題，凡例、分類項目一覽、音次索引、分類項目別索引、檢字索引、字畫索引、四角號碼索引、分析詳明包舉繁富，檢閱便利，全書三十冊，已出版二十一冊，先行預約發售，備有樣張函索即寄

① 全書索引十六開精裝本三十冊  
預約六〇〇〇元  
定價新台幣一二六〇〇元  
② 預約日期：即日起至十月三十一日止  
③ 出書日期：六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先出二十一冊後  
九冊陸續編校出版發行  
④ 郵費互惠國新台幣一、二〇〇〇元  
歐美及其他新台幣一、六〇〇〇元  
匯率港幣一：7.50 美金1：36

新文豐出版公司

公司電話：臺北市雙園街九十六號臺北郵政三六四三信箱  
市話：3319757・3614629・3818624  
臺北市羅斯福路一段廿號南門大廈八樓  
郵政劃撥：一〇〇四四二